山东经贸职业学院 2018-2019 学年教材采购

(项目编号: WFHCZB-1807718)

招标文件

采 购 人: 山东经贸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潍坊华成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潍坊市高新区健康东街 9969 号

电 话: (0536)8889360

第一章 投标须知

前附表

项号	内容规定
1	项目综合说明 项目名称:山东经贸职业学院 2018-2019 学年教材采购 采购人:山东经贸职业学院 代理机构:潍坊华成招标有限公司 承包方式:折扣承包
2	合同名称: 山东经贸职业学院 2018-2019 学年教材采购合同
3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折扣上限控制价为 80%)
4	投标人资格: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具有有关行政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的独立企业法人; 3、投标人 2015、2016、2017 三个年度与高校签订的教材供应合同总数不得少于 6 份 (不同年度为同一所高校服务的,按年度数量计算合同个数,即与同一高校签署一份合同,服务年限为两年的,合同数量按 2 份计算)。
5	投标有效期为 30 天 (日历日)
6	投标保证金数额: 50000 元 (从基本帐户汇出) 方 式: 电汇或网上银行 投标保证金递交时间: 截止 2018 年 8 月 10 日 9: 00
7	招标答疑(投标人如有疑问请以书面形式提交我公司) 截止时间: 2018 年 7 月 26 日 10: 00 接收邮箱: wf hcheng@126. com
8	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人可提前 40 分钟递交) 截止时间: 2018 年 8 月 10 日 9: 00 地点: 潍坊华成招标有限公司第二会议室(潍坊市高新区健康东街 9969 号富潍大厦 B座 6 楼) 份数: 1 正 5 副 样品递交 截止时间: 2018 年 8 月 10 日 9: 00 地点: 潍坊华成招标有限公司第二会议室
9	开标 时间: 2018 年 8 月 10 日 9: 00 地点: 潍坊华成招标有限公司第二会议室(潍坊市高新区健康东街 9969 号富潍大厦 B座 6 楼)
10	评标原则:综合评审、择优定标,不保证最低报价中标。

备注:

- 1、投标人应认真、全面、综合地阅读、理解本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补充等文件,如有任何疑义,应按前附表第 7 项的规定按时提出,采购人对投标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如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中所列的采购需求有可能会造成限制性或倾向性条款,也应在招标答疑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如未提出,则视为对采购需求无任何异议。
- 2、招标期间投标人获得的全部资料均由代理机构发放,以书面材料 为准。非由代理机构处获取的招标资料,无权参加投标。
- 3、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复印件证明材料的,系指提供原件的影印件;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所在页按要求加盖了公章,视为满足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要求。

一、综合说明

- 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定供货单位。
 - 2、投标人的要求及投标费用的规定。
- 2.1 投标人在开标时必须提供以下资料接受投标资格审查,没有提供不能通过资格审查,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有效的营业执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原件;
- (2) 投标人 2015、2016、2017 三个年度与高校签订的教材供应合同(不少于6份)原件;
- (3) 法定代表人法人资格证明书(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也视为有效)、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也视为有效)

在获取招标文件时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资格后审结果为准。

原件无法提供的,可提供由发证机关出具证明材料原件或者由公证机关出具的公证件原件,否则其投标无效。

2.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 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 参加该项目投标的单位代表,必须是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随身携带身份证原件)或授权代理人,授权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应携带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随身携带身份证原件)。
- 2.5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非由招标代理处获取的招标文件,无权参加投标。
 - 2.6 中标人须承担中标服务费 20000 元。

二、招标文件

- 3、招标文件的组成:
- 3.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按本须知第7条发出的补充资料。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须知

第二章 招标标书

第三章 合同协议条款

第四章 投标相关格式

第五章 评标办法

4、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格式等,如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文件

将被拒绝。

5、招标文件的解释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按前附表第 7 项要求,在答疑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电子邮件等,下同)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将以招标答疑文件的形式予以解答,答复将送给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6、招标文件的修改
- 6.1 在投标日期截止前,采购人都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
- 6.2 补充通知将以书面方式发给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投标双方都有约束作用。

三、投标文件

- 7、投标价格
- 7.1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
- 7.2 投标人报价中,应包括所需的成本费、劳务、运费、管理费、质量保证、售后服务、保险、利润、税金、招标代理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投标人针对项目要求,制定一个投标方案,要求一次性唯一报价,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和备选报价。

7.3 投标价格采用方式

价格固定: 投标人所填写的折扣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

8、投标保证金

- 8.1 投标人应提供不少于前附表第 6 项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此 投标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
- 8.2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必须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缴纳至指 定账户,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前递交,否则投标无效。

保证金交纳方式:电汇、网上银行支付。将汇款凭证、基本帐户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传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电话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户名:潍坊华成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潍坊银行新城支行

账号: 0900012090019762

- 8.3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采购人将视为不响应投标而拒绝。
- 8.4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无息)。
 - 8.5 如投标人有下列情况,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
 - A、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 B、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 C、投标文件或开标、评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
 - D、开标其它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 8.6 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缴纳 80000 元作为履约保证金, 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山东经贸职业学院

银行账号: 377005080018000219658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潍坊和平路支行

联系电话: 0536-2600159

- 8.7 中标人有下列情况,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
- ①合同执行过程中, 因自身原因半途中止合同的。
- ②不能胜任该项工作,被采购人辞退的。
- ③不能按规定签订合同的。
- ④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
- 9、招标答疑
- 9.1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标的物的现场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 9.2 投标人提出的投标内容有关的任何问题须以书面形式或按照本须知第7条的规定送达代理机构。
- 9.3 招标答疑将迅速提供给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本须知第3款中所列招标文件内容的修改,由招标代理机构按照本须知第7条的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发出。

四、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0、投标文件的组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为了便于查看请编写目录和编码)
 - 目录
 - 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一份交招标代理机构)
 - 实质性要求响应情况表、《教材质量承诺》
 - 出版社出具的授权书复印件
 - 送货情况及供货服务方式说明

- 投标人承诺售后服务及其它优惠条件等
- 企业概况
- 2015年至今同类项目业绩表(后附合同复印件,包括资格审查的6份合同)
- 有效的营业执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复 印件
- 上年度或本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指提供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报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复印件
- 税务部门出具的免税证明或 2018 年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 收的证明复印件
- 报名前 3 个月 (4 月、5 月、6 月)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复印件;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投标人提供的授权书明细表(后附授权书复印件)
- 基本账户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投标人账户信息表的复印 件
 - 小微企业声明函(如果是)、小微企业认定证书复印件
- 信用承诺书和"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截图打印页;对查询时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按本须知规定提交的其它资料

11、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之后的前附表所列的日历日内有效。

12、投标文件的份数

投标人按本须知的规定,编制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前附表所述份数的"副本",并明确标明"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文件副本"。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 13、投标文件的签署
- 13.1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由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亲自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 人(授权代理人)印鉴。
- 13.2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投标人认为投标文件中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并加盖印鉴。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14、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 14.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在包封内。
- 14.2 包封上应写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并注明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字样。包封上还应写明投标人的名称与地址,以便投标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
- 14.3 如果包封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并加写标志,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5、投标时限:

- 15.1投标人应按前附表规定的日期和时限之前将投标文件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否则招标代理机构拒收。
- 15.2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7条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 16、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6.1 投标人可以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递交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更改投标文件。
- 16.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在包封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 16.3 根据本须知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日期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回。

六、开标

17、开标

- 17.1 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投标人代表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确定它们是否密封。
- 17.2 由招标代理机构宣读有效投标的投标人名称,然后按投标人送达投标文件的顺序,宣读其投标报价。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开标一览表报价算术错误修正原则: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8、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 A、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密封;
- B、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署并未盖投标人公章;
- C、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 D、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 E、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
- F、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 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 G、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报名时不一致的;
 - H、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七、评标

- 19、评标内容的保密
- 19.1 开标后,直到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它人泄露。
- 19.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 投标人对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 其投标资格。
 - 20、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个别地

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但不允许更改投标报价或投标的实质性内容。按照本须知的规定校核时发现的算术错误不在此列。经澄清的问题需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1、投标文件的符合性鉴定
- 21.1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 21.2 就本条款而言,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文件,应该与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要求、条件、条款和规范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所谓显著差异或保留是指对项目的招标范围、质量标准及运用产生实质性影响;或者对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人的权力及投标人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且纠正这种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它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 21.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22、错误的修正:
- 22.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22.1.1 如果用数字表示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 22.1.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之间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除非评标机构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

改单价。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细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 22.1.3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 23、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 23.1 基本评标原则:综合评审、择优定标,不保证最低报价中标。
 - 23.2 评标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 24、评标委员会对落标的投标人不做落标原因解释。

八、授予合同

- 25、中标通知书
- 25.1 确定出中标人后在投标有效期截止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被接受。
 - 25.2 中标通知书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6、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 26.1 中标人应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合同。
- 26.2 中标人如不按规定签订合同,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6.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说明

本次招标后确定 1 家教材供应商,第一学期教材依据课程开设一览表,通过各系推荐审核,教务处复核,根据师生用量,拟征订教材 67932本,第二学期拟征订教材依据往年征订数估测约 38000 本。所有教材要求为正版,且根据实际使用数量多退少补。

本次采购分两部分,第一部分为"两课"教材,折扣为100%,为固定报价,不参与价格分评审;第二部分为普通教材、证书辅导教材,该部分折扣通过本次招标确定。

二、主要涉及的出版社:

中国人民大学、高等教育、上海外语教育、科学、外语教学与研究、清华大学、机械工业、人民邮电、化学工业、北京大学、电子工业出版社等,具体见书目清单。

三、投标人的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具有有关行政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的企业法人。
- 2、投标人具有从事大中专教材经营权及相关教材代理权(国家有规定的按照国家规定),须能直接由出版社购进者,无中间环节;遵纪守法,无经营盗版教材、劣质教材及偷漏税等不良记录的,且具有良好服务信誉;三年内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破坏招投标活动的;具有较大的经营规模,具备承担投标项目的能力;同时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资格条件。
 - 3、投标人具备提供最新教材目录和教材发展动态的能力,主要包括

新华书店总店编的《全国大中专教学用书汇编》、《高校教材图书征订目录》及高教、经济科学、东北财大、中国对外贸易、西安电子科技大、北京师大、机工、电子、财经、人大、清华、上海外教等国家大型出版社的当季的各类目录。目录套数按需方要求而定。

4、本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

四、教材质量要求:

中标人要按采购人提供的版本、数量供书,并保证所有教材都为正版,否则,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由中标人承担,并加倍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供替代版别书。学生使用一周内,若发现有倒装页、缺损页、印刷污渍等质量问题,保证在10个工作日内退还完毕。

1. 封面印刷

套印准确,字、图、点、线印迹清楚,不花、不毛、不糊,实地版 墨色均匀,无回胶印,背面不脏。

- 2. 插图印刷
- 2.1 套印准确, 层次分明, 轮廓实。电分制版无浮雕印。
- 2.2 网点清晰饱满, 小点不秃, 大点光洁不糊, 质感好。
- 2.3 墨色均匀厚实,色彩鲜有光泽,肤色正,接版准确,色调深浅一致。
 - 3 正文印刷
 - 3.1 压力: 压力适度,全书前后轻重一致。
 - 3.2 墨色:全书前后墨色一致,浓淡适度。
 - 3.3 套印: 版面端正,正反套印准确。

- 3.4 文字: 文字、标点清晰, 笔锋挺秀, 无缺笔断划, 标题黑实不花, 小字不糊不瞎。
 - 3.5 其它: 书面无脏污、破损, 无钉花、野墨。

4. 装订

开本尺寸符合设计要求,套书规格一致,成品裁切方正,无明显刀 花,无连接页、折角、破头。

书背平整,无空背、起泡,明显皱折,书脊字居中,封面齐色,边框要色正。(八字折等)。

全书页码折正, 书面平服, 无皱折(八字折等)。

骑马钉、平钉的钉脚不翘,无断丝、凸肚,钉距匀称,坚实牢固易翻不脱页。

- 5. 其它: 书页整洁, 无脏污、破页、野胶、裁切不出血、装订无倒页。
 - 6. 包装要求

所供教材包装完好,并提供随书清单,不得出现数量上的缺漏。

- ①每批到货教材的一律按系分类,并随书附加盖中标人公章的该包 教材的清单1份。
- ②新书到货同时发送电子总清单1份。总清单含下列数据项:序号、包号(系)、书名(多卷集有分卷书名的须标明)、册数、单价、合计金额、总码洋、总实洋。
 - ③教材包装必须按照铁路运输标准打包,包装纸应有防水功能。

五、服务要求

1、中标人需将所有教材免费送货到指定的库房。派出的送货人员要

熟悉品种、数量,节省卸车、分类、清点、验收时间。按采购人指定位置分类排放,外包装上要标明书名、数量。清点按每种教材的件数整包不打开,当发给学生开包时发现教材不同,能及时补缺。教材按以上标准清点摆放后,中标人应协助采购人把教材分发到各系。供货清单要求准确无误,格式统一。

- 2、中标人接到采购人教材征订目录表后,必须及时组织落实书源, 若有不明或不确定之处,应尽快电话联系,一周内要对所订全部教材的 落实情况给采购人以明确回答。供书发货差错率低于 2‰。
- 3、中标人要按采购人所需实数进行供货,若因招生人数、专业调整等引起种类、数量的变化,要做到及时地多退少补。
- 4、对采购人所购教材因出版社无书供应或出版时间有问题时,应在接到征订单后三日内告知采购人,并主动阐明理由及出书和供书时间。
- 5、由于换版教材,选用新版教材时,对版次不同的相关教材要全部清退或更换。
- 6、教材运输途中发生的教材损毁、丢失等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 并将所损毁、丢失的教材无偿更换。

经验收发现书款与发货单不符的,采购人及时通知中标人派员到验收地核算,中标人接到通知之日不能及时派员核算的,以验收的实际数额计算书款金额。

7、采购人在教材采购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六、交货时间及质量保证期:

1、中标人在批量送货时向采购人提供出版社出具的正版教材证明原件。未提供证明的,采购人有权拒收教材。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由中

标人承担,并加倍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所供教材均需一次性到货,学生用书、样书到货时间为 2018 年 8 月 25 日前后(以合同为准),教师用书到货时间为 2018 年 8 月 20 日(到 货率 90%以上)。先供第一学期的,下学期开学前再供第二学期的。

2、质量保证期 3 个月,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必须按 采购人要求 10 天内更换,投标人有承诺延长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其承诺。

七、交货地点:

所供教材由投标人免费及时送货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在包装上分类标明教材名称、数量、所属系等,并由系负责人、教务处工作人员共同签收。样书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由教务处工作人员签收。所有用书经采购人查验无误后,由采购人在供货清单(三联单,需有中标人公章)上签字确认。

八、其它说明:

★1、投标文件中要附有《教材质量承诺》(格式附后),否则为无效投标。

《教材质量承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教材来源、教材品相、教材纸质印刷、教材内容等,并注明一旦违反承诺的处罚措施。

2、中标人在供货和服务过程中,两次达不到上述承诺内容的,将 视为无能力履行合同,采购人将提交书面报告,按规定另行确定中标人。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 "★"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 3、验收标准:按照采购人提供的教材征订表进行验收。
- 4、投标人在开标时提供第二部分中的普通教材样书,每个系提供6本,共36本,样书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供的书目清单自行选择,样书清单随样书同时提交。

第三章 采购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

甲方: 山东经贸职业学院

乙方:

为确保甲方教学计划的顺利实施,使学院师生按时使用 2018-2019 学 年教材,经双方协商签订合同如下:

-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一)招标文件;
- (二)中标人投标文件;
- (三)中标通知书;
- (四)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
- (五)本合同附件。
- 二、供书质量

乙方要按甲方提供的版本、数量供书,并保证所有教材都为正版,否则,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并加倍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供替代版别书。学生使用一周内,若发现有倒装页、缺损页、印刷污渍等质量问题,保证在10个工作日内退还完毕。

三、供书数量

乙方要按甲方所需实数进行供应,若因招生人数、专业调整等引起种 类、数量的变化,要做到及时地多退少补。

四、供书时间

- 1、乙方在批量送货时向甲方提供出版社出具的正版教材证明原件。 未提供证明的,甲方有权拒收教材。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并加倍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 2、乙方接到甲方教材征订目录表后,必须及时组织落实书源,若有不明或不确定之处,应尽快电话联系,一周内要对所订全部教材的落实情况给甲方以明确回答。为拖延时间而假托出版社临时无货源或不及时反馈者,每种教材罚款壹仟元(¥1000.00)。所供教材均需一次性到货,学生用书、样书到货时间为 2018年 月日, 教师用书到货时间为 2018年月日(到货率 90%以上)。供书发货差错率低于 2‰。

五、供货方式

乙方供甲方的所有教材免费送货到指定的库房。乙方派出的送货人员要熟悉品种、数量、节省卸车、分类、清点、验收时间。按甲方指定位置分类排放,外包装上要标明书名、数量。经甲、乙双方查验无误后,甲方在乙方的标准三联单上签字确认。清点按每种教材的件数整包不打开,当发给学生开包时发现教材不同,除追究原因外及时补缺。若乙方不安排人员卸货、分类排放,乙方向甲方支付费用每次壹仟元(¥1000.00)。教材按以上标准清点排放后,乙方应协助甲方把教材分发到各系。如果乙方违反甲方要求,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

六、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1、中标折扣

分类	内容	折扣(实洋/码洋)
第一部分	"两课"教材	100%
第二部分	普通教材、证书辅导教材	%

注: 所有教材要求为正版,且根据实际使用数量多退少补。

2、结算方式:第一学期教材全部到齐并退还完毕后,由教务处按订单核实无误后一次性付清该部分货款;第二学期教材下学期开学前完成供货,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货款。教材结算明细和总额以各系学生用书单、教师用书单及样书单送货单为依据。

七、	其他要求		
<u>'</u> L ` `	光心女小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双方签字盖章,还应满足以下条件:

乙方应提交: (一)履约保证金; (二)招标代理费。

本合同应提交 (一)、(二)。

九、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代理机构备案一份。签订盖章后生效。

十、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 方: (公章) 乙 方: (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行 号: 行 号:

年 月 日

第四章 投标相关格式

(一)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山东经贸职业学院 2018-2019 学年教材采购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u>2018</u> 年	月日

(二)开标一览表

山东经贸职业学院:

1、根据已收到的招标编号为WFHCZB-1807718的山东经贸职业学院2018-2019学 年教材采购的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规定,我单位经考 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招标标书、投标须知、合同条件和其他有关文件后, 我方愿以以下折扣(实洋/码洋)承包上述教材供应项目。

分类	内容	折扣(实洋/码洋)
第一部分	"两课"教材	100%
第二部分	普通教材、证书辅导教材	%

-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供货周期为: 所供教材均需一次性到货,学生用书、 样书到货时间为 2018 年 月 日前后(以合同为准), 教师用书到货时间为 2018 年 月 日(到货率90%以上)。先供第一学期的,下学期开学前再供第二学期的。
-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 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 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 双方的合同。
- '招

5、我方金额为人民币	元的投标保证金与	本投标书同时	递交并遵:	守本次
标的《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人(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地址:				
	日 邯・	在	目	FI

注: 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一份交招标代理机构。

开标一览表密封信封面参考内容: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开标一览表密封信封封口参考格式

...........于___年 ___月 ___日___时前不准启封(加盖公章)..........................(封口处)

(三)《教材质量承诺》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教材来源、教材品相、教材纸质印刷、教材内容等,保证正版,并注明一旦违反承诺的处罚措施。

(四)送货情况及供货服务方式说明

(五)投标人承诺售后服务及其它优惠条件等

(六)企业概况

(七)2015年至今同类项目业绩表

序号	用户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数量	完成时间	联系人	所在部门	电话

说明: 1、附合同复印件。经核查上述内容存在虚假情况的,投标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为了便于评委查看,请将合同原件编号,编号与上表一致。

投标人:		(盖章	五)	
法定代表	人或委托伯	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样书清单

序号	课程名称	选用教材名称	出版社	主编	书号	在书目清单 中的序号
			会计系			
1						
2						
3						
4						
5						
6						
		ļ	财政金融系			
1						
2						
3						
4						
5						
6						
••••						

(九)投标人提供的授权书明细表

序号	授权出版社名称	出版社联系人名称	电话	备注

说明: 1、附授权书复印件,经核查上述内容存在虚假情况的,投标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为了方便评委查看,请将此表再单独提交一份(随原件一起提交现场工作人员)

投标人:_		(盖章	至)	
法定代表。	人或委托伯	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	名称:						
地	址:						
姓名	:	性别:	_年龄:	职	务:		
	为			(<u>E</u>	单位名称)的	的法定代表	人,
有权	代表单位签	署山东经贸	职业学院 2	2018-201	19 学年教材	<u>十采购</u> 投标。	文
件、	进行合同谈	判、签署合	同和处理与	百之有关	的一切事务	-,有权授村	又委
托投	标代理人。						
#	寺此证明						
	没标人(盖章 日期:	章): 丰月	_日				
身份	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 复印不可粘贴)	正面)		人身份证复印件接复印不可粘。		

(十一)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是	(投标人
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利	战公司的	(姓名)为
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山东经贸职业学院 2018	-2019 学年
<u>教材采购</u> 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	评标、合同签订进程中	听签署的一
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性别:		
单位: 部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直接复印不可粘贴)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直接复印不可粘贴)	1)
(且汉久中午,与和知)	(且汉友中介·与和邓)	

(十二)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山东经贸职业学院:		
投标人全称:	,地址:	,法定
代表人为, 我单位参	≽加 <u>WFHCZB-1807718</u> (项目组	扁号) <u>山东经</u>
贸职业学院 2018-2019 学年教	材采购(项目名称)本次采购	均活动前3年
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打	设标人因违法
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	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贸、较大数额
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
	日 期:年_	月日

(十三)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 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认定书复印件(同时提供原件),如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则同时提供其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认定书复印件(同时提供原件)。

注: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十四)信用承诺书

本单位响应_______项目招标文件要求,对本单位信用情况郑重 承诺如下:

至 2018 年__月__日__时,我单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潍坊市国家税务局、潍坊市环境保护局发布的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中。

若我单位提供虚假承诺,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并愿意接受采购人公开通报,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接受处罚,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承诺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年 月 日

附: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 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页截图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对查询时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十五)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 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十六)证件明细表

投标人:

证件名称	数量
营业执照原件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原件	
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报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税务部门出具的免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交税证明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障缴费清单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2015年以来同类项目销售业绩合同原件	
投标人提供的授权书表及授权书原件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原件	

- 注: 1、上表在开标前由投标人根据提供原件的内容自行填写打印,所有原件请放入一个单独包装袋内,不必密封。
- 2、此表与证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统一递交给招标代理工作人员,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再接收。

(十七)投标人账户信息表

项 目 名 称: ××××××××

单位名称: ××××××××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必须写明××省××市×××银行

如:中国银行山东省潍坊市××××支行

银 行 账 号: 必须与汇款的账号一致。

投标标段: 无标段可不用填写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填写时间: ××××年××月××日

附:保证金交款凭证(退款信息表与交款凭证打印到一张纸上)

交款凭证 (不得粘贴)

退款信息表必须加盖全套财务印鉴、开标时一并提交。

(十八)实质性要求响应情况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页码
1	《教材质量承诺》		

注: 1、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要求中的实质性要求完全响应的,请在"投标文件响应情况"中填写"完全响应",如不响应,请在"投标文件响应情况"中填写"不响应",并在备注中注明。

2、"投标文件页码"指投标文件中对此项内容做出说明得对应页码, 便于评委查看。

投标人: _		(盖章	至)	
法定代表	人或委托件	过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评标办法

一、标价(30分)

第二部分折扣上限控制价为80%,投标人的报价超出上限控制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评标基准价确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在切实能够保证所供教材质量和全加工服务质量的前提下,投标人应当在综合核算成本和合理利润的基础上以折扣方式合理报价。报价折扣(实洋/码洋)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报价得分按(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计算。
- 2、根据相关法律、规程的规定,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同时为保证教材的质量,第二部分报价折扣低于75%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 其投标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 3、得分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所有投标人报价均为无效报价时,本项目流标。

政策类加分或价格扣除:

- 1、在价格评审项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小微企业声明函和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认定证书原件为准,如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 则同时提供其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认定证书原件为准。
 - 2、给予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

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享受同小型、微型企业相同的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3、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采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4、投标人所报产品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制定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

在价格评审项中,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加分(加分=报价评标总分值×4%×节能、环保产品价格在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在技术评审项中,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加分(加分=技术性能评标总分值×4%×节能、环保产品价格在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说明:本项计分以投标人提供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清单" 及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 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否则不给予价格、技术评审加分; 投标人所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 致投标被拒绝。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范围的不加分。

二、教材质量与服务(43分)

(一)教材质量与教材进货渠道保障(30分)

1、样书质量(15分): 要求投标人提供第二部分普通教材(见附表)的样书,每个系提供6本,共36本。没有提供任何样书或提供的样书全部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此项得0分;提供不全的,评委酌情扣分。

考核印刷质量和纸张,在 0-5 分范围内评分;考核装帧质量是否优良,在 0-5 分范围内评分;考核印张与定价之比合理,在 0-5 分范围内评分;本项满分 15 分。

2、教材进货渠道保障(15分)

与全国主要教材出版机构有直接业务往来,采购网络广。与中国人民大学、高等教育、上海外语教育、科学、外语教学与研究、清华大学、机械工业、人民邮电、化学工业、北京大学、电子工业出版社等属于招标文件提供书目中的出版社的,每提供一家出版社授权书原件得1分,最高计至15分。

以开标时提供的授权书原件为准,同时在投标文件中附授权书复印件,否则该授权书不计分。经核查上述内容存在虚假情况的,投标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二)教材质量承诺(3分)

考查投标文件中教材质量承诺(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承诺书内容包括教材来源、教材品相、教材纸质印刷、教材内容等,并 注明一旦违反承诺的处罚措施。根据承诺内容在 0-3 分范围内评分。

(三)送货能力及供货服务方式(10分)

送货服务的承诺(分发教材到学生或班级)、错书与破损调换保证

措施,满足基本需求得 5 分。有具体的送货分发方案,根据其合理性在6-10 分范围内评分。

三、售后服务及优惠措施(12分)

- 1、根据投标人所承诺的售后服务计划是否完善、组织是否合理、本地支撑力量是否足够,对提供的服务政策综合分析,在 0-5 分范围内评分。
- 2、考核投标人的其他优惠承诺,在 0-3 分范围内评分。没有说明的不得分。
- 3、协助采购人教材建设工作的服务措施、组织出版社到学校举办教 材及教学资源展示活动等,在 0-4 分范围内评分。

四、企业业绩(15分)

考核投标人 2015 年以来的同类业绩情况。满足基本要求(即提供 2015、2016、2017 三个年度服务高校的 6 份教材供应合同)的前提下,每增加 1 份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15 分,不同年度为同一所高校服务的,按年度数量计算合同个数(即与同一高校签署一份合同,服务年限为两年的,合同数量按 2 份计算)。

同类业绩是指高校教材供应,一般的图书供应不属于同类业绩。

以开标时提供合同原件为准。投标文件中附合同的复印件,两者相符,方可计分(缺一项不得分)。

招标后,经核查合同复印件内容存在虚假情况的,按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处理,没收投标保证金,且今后不得参加采购人此类项目的招标。

具体评标,由评委根据以上项目评出分数,以分数高低排定名次,确定拟中标单位。分数相同的,报价低者优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

按"二、教材质量与服务"自高向低顺序排列。

说明:投标人不得伪造或变造投标所需的证件及业绩证明材料,一 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投标和中标资格。